# 國立屏東大學指導教授申請終止論文指導關係申請書

## ○○○學系碩士班

研究生＿＿＿＿＿＿＿＿＿＿，學號：＿＿＿＿＿＿＿＿自　　年　　月　　日，指導教授和研究生雙方經溝通協調後，同意即日起終止論文指導關係。

茲同意研究生(甲方)在原指導教授(乙方)擔任期間，針對雙方研究計畫成果發表權或研究計畫成果作為學位論文主體之聲明，同意以下協議事項，本協議自雙方簽名後即日生效。

□雙方可共同發表原研究計畫成果

□原研究計畫成果發表權為甲方一人所有

□原研究計畫成果發表權為乙方一人所有

□原研究計畫成果可作為乙方學位論文主體之聲明

指導教授：＿＿＿＿＿＿＿＿（簽章同意）日期：＿＿＿＿

研 究 生：＿＿＿＿＿＿＿＿（簽章同意）日期：＿＿＿＿

系 主 任：＿＿＿＿＿＿＿＿（簽章）　日期：＿＿＿＿

※學生尚未聘任新的指導教授，而原指導教授因故無法指導學生時，方可填寫此申請書。

※本申請書一式三份，一份寄送研究生，一份所辦公室存檔，一份原指導教授自行留存。

※學生請另聘指導教授時，重簽指導教授申請書送至系辦。